

庐山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庐社信办字[2022]2号

庐山市“信易租”试点实施方案

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为进一步加大守信激励机制建设力度，探讨以“信易+”系列项目为载体，拓展守信激励应用场景，进一步贯彻落实庐山市信用体系建设的相关工作部署，推进我市信易租试点工作，营造守信受益、信用有价的浓厚氛围，让信用好主体更加容易获得便利优惠的公共租赁服务。现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的通知》（国发〔2014〕21号）、



由扫描宝用户创建

扫码下载
扫描宝



《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等文件要求，让信用好主体享受更便利的申请服务、更低的租赁押金或免押金、更便捷的租赁手续办理等，实现“信用越好，租赁越容易”

二、牵头单位

市住建局

三、试点内容

市住建局、市信用办根据市级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的企业信用评价等级，对A级以上的守信企业评分享受押金减免优惠，为守信企业开通“绿色通道”提供更便捷的租赁手续办理。使市场主体有“信用有价”的获得感。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相关部门要充分认识“信易租”试点工作的重要意义，将其作为推进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共同推进“信易租”试点工作有序开展。

（二）完善工作机制。市住建局要根据试点要求制定具体工作办法，确定专人负责，合理安排工作进度，有序推进试点任务。对试点工作开展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要及时汇报沟通、协调解决，确保试点工作取得实效。

（三）强化宣传引导。积极与新闻媒体合作，积极宣传“信易租”试点工作成效，提高社会知晓率和认可度，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氛围，及时总结“信易租”试点工作中的



经验，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共同推进我市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庐山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代章

2022年10月5日

